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13位ISBN编号：9787503943256

10位ISBN编号：7503943254

出版时间：2010-6

出版时间：文化艺术出版社

作者：朱口口

页数：24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内容概要

每个男人的心中都有一个校花，有的文静清纯，有的活泼烂漫。邓云来的心里也有一个校花，那是八年前高中时的梦中女神，她最大的特点却是性感逼人。毕业八年，邓云来纠缠在无望的事业和混乱的感情中，成了浪迹深圳的一个南漂族。他时而与浪荡的CAT约会，时而骚扰一下初恋情人何小璐，日子虽然平淡，却也安逸。一个偶然的机，高中时的校花叶子薇突然闯入他的生活。铅华洗尽的昔日女神性感依旧，唤起了邓云来潮水般的青春记忆，他一头扎进了与叶子薇的热恋当中。

何小璐因为绝症离开了人世，给了邓云来很大的震动，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此时他惊讶地发现，性感的校花不仅在与自己热恋，同时也在与顶头上司勾兑，气疯了的邓云来决心探明真相.....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作者简介

朱口口，男，1982年生人。
现居深圳，热爱文学。
著有《80后小夫妻闪婚实录》。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章节摘录

朱口口语录精选（1） 1.你一定要过得很好，才对得起这些年来，我的落魄。

2.我想要好言相慰，给她一个许诺，话到嘴边，却什么都懒得说了。

3.人的感情是一个容器，像玻璃杯，装满了水之后，就会溢出来一些，再也装不进新的东西。再其实，有个人可以让你装在心里，恨一辈子，也不失为一件好事情。

4.古代三个女人一台戏，我们这三位现代女性，可以演一部棒子剧。

5.原来读书和吸烟一样，都是一种恶习，会让当事者上瘾，还会让旁人掩鼻皱眉。

6.人的一生，只有回忆是属于你自己的。

可是就连回忆，也是一副阴森森的脸色，处心积虑，时不时要骗一下你。

7.信任是多么脆弱的东西，像一件玻璃工艺品。

你知道随便一件事情，就可以轻易把它毁掉，而你越是精心呵护，小心翼翼，它越要摔碎在你手里。你无能为力。

8.新时代失败男人的标准，就是炒股炒成股东，泡妞泡成老公。

朱口口语录精选（2） 1.喂鱼的时候要注意，别一次放太多饲料，要不然鱼就会一个劲地吃，直到把肚皮撑爆。

这就像大多数人，都是死于贪婪。

2.我们用余下有限的生命，去活在无限的悔恨里。

3.每个人到了二十几岁，都会有一些不愿意提起的回忆，如果你不想惹上麻烦，最好还是闭嘴。

4.人一旦有了期待，时间就过得很慢。

5.晚上可以一个人去喝酒，也可以约上别人的。

但今晚我想一个人。

这样的一种行为，可以理解为伤感，也可以理解为装逼。

6.科技不一定以人为本，科技主要是以人民币为本。

7.如果你有过同样的经历，你会知道，从不要到要，是一个多么漫长而艰巨的过程。

如果你有过同样的经历，你更加知道，有许多障碍，在设下的那一刻，就是为了被越过的。

我的经验是，除非对方狠狠给了你一巴掌，否则她就是在礼节性地拒绝，是在客套。

要不然怎么的，盖棉被，纯聊天？

都是大人了。

精彩导读 如果这是个虚构的故事，就让我从此永垂不朽。

故事发生在两个南方城市之间，发生在我二十七岁那年。

二十七岁，对于男人来讲，既不是最坏的年代，也绝非最好的年代。

就拿我自己来说吧，大学毕业四年了，在社会上摸爬滚打的，按理说，该混出点人样来了；偏偏我还是灰头土脸的，呆在一个混账的公司，拿一份混账的工资。

老板心眼太多，手下心眼太少；加薪是个童话，加班才是现阶段的基本国情。

行，那就辞职吧。

咬咬牙想半天……唉，还是算了，等金融危机过去再说。

事业就是这个样子，那谈家庭吧。

同样按理说，从高中就开始早恋了，到了这个年纪，就算还没结婚，也该有个固定的女朋友了。

两个人住在一起，心照不宣的，施工时都不戴安全帽，只等着搞出人命，才能豁出去奉子成婚。

偏偏我女朋友换来换去，硬是没有一个能修成正果。

并不是我喜新厌旧，实际上，我被抛弃的次数，远比抛弃别人的次数多。

对于女人来讲，一九八二年产的红酒是绝世上品，一九八二年产的男人，可不是什么值钱的玩意。

好了，这就是我二十七岁那年的基本情况。

活着没有盼头，想死更没有理由。

曾经的理想都见鬼去了，每一天过得像行尸走肉。

如果说混得不好不是我的错，那最让我郁闷的是，我身边的这些个鸟人，全都混得风生水起，形势喜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人。

故事开始的那个晚上，我跟两个前途大好的鸟人，一起去吃饭。

南哥照例带着他的漂亮老婆，小川开的是新买的雷克萨斯。

去的不是什么高级酒店，就在一个大排档。

都是熟客了，老板招呼得很周到，炒了些小菜，喝了些啤酒，挺惬意的。

吃完饭大家就散了，我回到自己的住处，一看不对劲，大堂门口的台阶上，一字排开坐了一大群人，有老有少，有男有女。

我认出了住在隔壁的小美人，刚上初中，大眼睛，尖下巴，有点婴儿肥。

这会儿，她全身汗津津的，校服下面是背心，再下面，是才露尖尖角的小荷。

青春，真可爱青春。

我记得那天晚上闷热无比，是个合该有事的天气。

我走向那小美人。

她一边用手扇风，一边眨巴眨巴眼睛看我。

虽然是邻居，我却从来没有跟她说过话，一方面这年头，人情淡薄；另一方面，虽然我长得一看就是邪派，但其实内心正直，绝不是一个恋童癖。

我笑着问，小妹妹，怎么大家都在这儿？

小美人叽里呱啦地说，在这里乘凉呢，楼里面停电了，不，电梯跟走廊都有电，是房间里停电了。

我顺着她的手指，抬头看去，果然，楼上房间的窗口，都是一片黑乎乎的。

小美人继续说，是线路问题，供电局在抢修，我作业也做不了，烦死人，最早要到十二点才来电呢。

我谢过小美人，走了几步，在一个人少的地方坐下来。

现在该做什么呢？

回家不是个好主意，这鬼天气，没空调是肯定睡不着的。

那么去开房？

一个人去酒店，我有毛病啊？

嗯，得找个伴。

我掏出手机，开始找那些女人，那些爱过或者恨过，现在还愿意跟我来场友谊赛的女人。

首先是大学时代这个，腰很细。

我拨了电话过去，嘟嘟两声接了。

我第一句话问，现在方便讲吗？

她劈头盖脸地说，合同还没做好呢，等明天我上班再说吧。

在她挂掉电话之前，我听见旁边的电视声，还有她老公问，谁呀？

我嘿嘿干笑了一下，行了，别破坏别人的家庭感情。

嗯，那就这个吧，前两年泡吧认识的，当天晚上就勾搭上了，然后由一夜情发展到了多夜情。

她腿长胸大，最重要的是没老公，也没男朋友，至少没有固定的男朋友。

打过去，电话响了好久，在我准备放下的时候，她突然接了起来。

她的声音显得很高兴，那种太过夸张，一听就是装出来的高兴。

她说，哎呀，邓大官人突然来电，小女子受宠若惊。

我单刀直入，Cat，我有些想你了。

Cat放荡地笑，是想我了，还是想睡我了？

我说，我以为这是一段精神恋爱，原来在你心目中，也是一段赤裸裸的肉体关系。

Cat哈哈大笑，过了一会儿说，真能扯，不过我就爱你这能扯的劲儿。

行了，别磨蹭了，老娘今晚一个人。

我心中暗喜，却不动声色道，行，你还是住那儿吧，我过去接你。

Cat说，没错，老娘还是住那儿，不过这会儿出差了，在北京，房都开好了。

你打个飞的过来吧，我一边热身一边等你。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我翻了翻眼皮，这姑奶奶拿我寻开心呢。

于是不客气地说，我要有这功夫，还不如直接去东莞呢，人家小姐可比你敬业多了。

Cat笑骂道，行，我等着去艾滋病医院看你。

然后两人又是胡扯了几句，就挂了电话。

我收好手机，摸出一支烟，叼在嘴里，点着了。

不远处有只大金毛，大概是闻到了烟味，朝我恶狠狠地吠。

我只好站起身来，向远处走去。

我点燃身上最后一支烟，在路灯杆下百无聊赖。

抬头看看，楼上的窗口还是一片黑乎乎的，那种漆黑，就是孤独的颜色。

其实孤独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在孤独的时候，竟然没一个人可以用来想起。

狠狠地踩灭烟头，还是掏出手机，拨了刘麦麦的号码。

这婆娘是个大咧咧的角色，我跟她小学时就认识了，一直称兄道弟的；到我读大二的时候，她跟家里人闹翻了，没钱交学费，干脆就辍学了，在我租的房子里睡了小半个月。

刘麦麦接起电话，懒懒地说，死人头，这么晚了，找我干吗？

我说，关心一下我们的儿子，最近没灾没病，健康成长吧？

刘麦麦说，那当然了，你留给我的骨肉，我能不好好照顾吗？

她确实有个儿子，已经三岁了，长得人见人爱，车见车载。

其实刘麦麦的儿子，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

我跟她虽然同居了半个月，都是我睡床，她打地铺。

我们井水不犯河水，手都没碰过一下。

虽然我这人是个下流胚子，但朋友就是朋友，女人就是女人，这两回事我还是分得清的。

当年她在我那儿住了小半个月后，勾搭上了一个英国海归，程序员，都已经见过他家父母了，不知为什么突然变卦，以迅雷不及掩耳盗铃的速度，嫁给了个税务局上班的公务员。

她老公比她大三岁，年纪轻轻就当科长，整天脸上乐呵呵的，其实精得要死。

我跟刘麦麦常开些过分的玩笑，但她老公知道我们的底细，所以并不介意。

我问，儿子睡了？

刘麦麦说，还没，在客厅看电视呢，跟他后爸。

咋了，有话快说，有屁快放。

我说，没事，就想跟你谈一下人生跟理想，宇宙如何形成的。

刘麦麦切了一声说，拉倒吧，我看你呀，一定是身边没女人，慌得睡不着觉吧？

不是我说你，也该找个老婆了，总吃了上顿没下顿的，前列腺早晚憋出毛病。

刘麦麦结婚后，由她老公出学费，去考了个医师证，现在在一个私人诊所上班，专医男女泌尿系统疾病，开口闭口的，不离皮带下面三寸。

我说，我倒是想娶呀，没人愿意嫁。

刘麦麦说，要不我给你介绍一个？

我这儿有个护士，八七年的，嫩得能捏出水来，我都想咬一口。

我说，拉倒吧，你们那儿的护士，日理万鸡，我有心理障碍。

刘麦麦问，那你喜欢什么样的？

我想了想说，嗯，长头发，皮肤白，声音要甜，胸得要大，最好是我们那边的人…… 刘麦麦

突然大笑起来，哈哈哈哈哈，有点歇斯底里的样子。

我一阵莫名其妙，问道，发什么神经，脚气菌上脑啊？

她好不容易止住笑，断断续续地说，你描述的这女人，不就是叶子薇吗？

都多少年了，还没忘记她？

你呀…… 我突然间就有点恍惚，心里又甜又酸的。

叶子薇，我有多久没想起这个名字了？

以为自己身经百战，是个刀枪不入的老淫棍，却原来在我心里，也还有一块柔软的地方。

只是，那么多年过去了，她早就嫁了吧？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刘麦麦一针见血，搞得我有点恼羞成怒。

我索性说，没错，我就是一直暗恋她，怎么了？

她倒来劲了，说，哎哟，真看不出，你还挺痴情的呀。

那，要不要我给你们撮合一下？

我说，行啊，你就跟叶子薇说，我喜欢她，喜欢得快要发狂。

刘麦麦问，真有那么喜欢？

我说，对，这十年来，我每次打飞机都得叫她名字。

她说，哈哈，那我……突然之间，旁边传来一阵欢呼。

我抬眼看去，两三秒内，楼上的窗口又亮了几盏。

我打断刘麦麦道，行了，说得我心痒难耐，打飞机去了，不跟你扯了。

然后就掐了电话，跟着人潮一起涌进了电梯。

刚才的小美人也在，脸上一片欢喜，大概是提前来电，让她感受到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

回到房间，什么都不理，先洗个冷水澡。

呼，一个激灵，整个世界都清凉下来。

之后就是喂宠物了。

身为一个有爱的大叔，我养了一群热带鱼，还给它们起了名字，大娃、二娃、三娃……七娃。

另有一条肿头肿脑的金鱼，它叫做白雪公主。

喂鱼的时候要注意，别一次放太多饲料，要不然鱼就会一个劲地吃，直到把肚皮撑爆。

这就像大多数人，都是死于贪婪。

我在床上看了会儿小说，然后就睡觉了。

一夜无梦。

第二天下午，我正在准备开会的资料，突然收到了刘麦麦的短信。

她是这么说的，云来，我打了电话给叶子薇，说你心里一直放不下她。

她还没结婚呢，空窗期，这是她手机号，人家叫你打给她……我在脑门上狠狠敲了两下，刘麦麦这婆娘，是蠢得不知道我在说笑，还是故意看我出洋相？

没错，我承认暗恋过叶子薇，但好马不吃回头草，更何况是上世的陈年旧草。

八年里毫无音信，不知道她漂到了哪个城市，也不知道她变什么样子了，残花败柳，或者胖成了个沈殿霞？

我摇了摇头，还是赶紧弄材料吧，不然一定挨批。

老板是个妇女，四十多岁了还没嫁，整个儿一个内分泌失调，荷尔蒙失败，就喜欢折磨我这种如花似玉的美少男。

开完会已经快七点了，我掏出手机一看，有两个未接来电，然后是三条短信。

都是些猪朋狗友，安排周末的节目。

只有最后一条短信，是大学里那个细腰女朋友的，就一句话：邓，明晚有空吗？

周六傍晚，在川流不息的深南大道旁，地铁口，我接到了她。

她打开车门，一边钻进普桑，一边抱歉说，对不起，来迟了。

我笑了笑，问，今晚吃什么？

麻辣火锅？

她是重庆妞，一向嗜麻如命，无辣不欢。

大学拍拖的时候，三天两头陪她吃饭，我硬是练出了一副吃香喝辣的好武功。

岂料她却说，不要了，今晚吃清淡一点吧。

我心里暗自奇怪，一边挂挡，一边说，好，那就吃潮州菜吧。

二十分钟后，我们走进一家潮州饭馆。

进门的时候，我很自然地去搂她的细腰，却摸到了一指缝的赘肉。

岁月不饶人哪，毕竟。

她抓住了我的手，轻声说，不要。

我像地下党一样四处张望，问道，怎么了，有熟人？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要不然换一家？

她停下脚步，用一种奇怪的眼神看着我，然后缓缓地说，邓，我有了。

我吓了一跳，搭在她腰上的手，像一条触电的蛇，嗖一声甩了开来。

她意味深长地看了我一眼，摇头笑道，放心，是我老公的。

我松了一口气，呼。

作为一个敬业的妇女之友，以前无论她是什么期，我都会做足防备工作。

如果这样还会中招，那只能是说我人品不好，家门不幸了。

幸好，幸好……她在一旁说，邓？

我回过神来，一边挠头，一边尴尬地说，啊哦，嗯，几个月啦？

恭喜恭喜，啊，我们坐那边的桌子吧，这家的潮州卤味很不错……我领着她，一边走向桌子，一边听见她说，邓，孩子三个月了。

她又搂住我的手，紧贴着我说，我要做个好妈妈，所以，以后我们再不能那样了。

这顿饭吃得各怀鬼胎，全不像以前那样，吃完饭就顺理成章地回我家，喝点红酒，上一下床，那么欢快。

其实我挺失落的，主要的原因，当然是少了一个乱搞的对手。

但如果说这就是全部的原因，也有些冤枉了我。

单身，有男朋友，有老公，有孩子，前面三个，对我都没有道德上的约束；只有最有一个，当了妈妈的女人，我是绝对不要碰的。

而当我们读大学的时候，图书馆的门口，或者是学校旁的小餐馆，她也曾经笑着说，要帮我生个儿子，长得很乖的。

而如今，物是人非。

菜上来了，我们一边吃饭，一边心不在焉地聊天。

吃到一半的时候，我借口说上厕所，其实是站在洗手盆旁抽烟。

她现在是孕妇了，我岂能忍心用二手烟，来荼毒祖国未来的花朵？

我抽着烟，突然就想起了那个女人。

刘麦麦那个疯婆娘，说要帮我跟她牵线；可她身为当年光芒四射的校花，现在早就嫁为他人妇，甚至孩子都几岁了吧？

我摇摇头，把烟扔进水槽，突然之间，裤袋里铃声大作。

我掏出手机，短信，一个陌生的号码。

又是些卖房卖车，要不然就T台选秀，预订三免的吧？

里面却说的是，你这家伙，怎么不打电话给我？

这不争气的手指，竟然微微有点颤抖。

见鬼了，不会真的是她吧？

我翻开刘麦麦的短信，验证一下，没错，是那个女人的号码。

喔，叶子薇，尘土飞扬的小镇，她是那一朵花，开在每个少年的心里。

而我呢？

我站在餐馆臭烘烘的厕所里，外面独自坐着一个女人。

她曾经是我的女朋友，如今怀着别人的孩子；吃完这顿散伙饭，我们将各奔东西；下次再见面的时候，就只是老同学，旧朋友。

再过几年，她的孩子会叫我叔叔，而我要摸着他或她的头，笑着说，小朋友乖。

现在，我侧着脑袋，再看了一遍短信。

然后，我把手机放回裤兜，大踏步走出厕所。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媒体关注与评论

其实不该这么晚还在看你写的东西，就像你一直想摆脱叶紫薇，我也很想摆脱你的文章。

人就是这样，明知道明天要上班，得早点起来，却仍然无法抵挡这份文字，这样类似的经历，这样透彻的自我描写。

感谢你，又痛恨你。

晚上看了很多了，印象最深的就是：或许某一天在某位同学的婚礼上，我手牵着自己的儿女与同样牵着自己的子女的我的初恋情人相遇侃大山。

很悲凉吧！

——hgf0124 我用一周时间终于看完了，看的我两眼昏花了都。

期待过了年能在书店看到书，赶紧的看完啊，这看半吊子的这个着急啊，上火了都。

叶子薇真的挺能演戏，很像我现实中认识的一个女孩，周旋于不同男人之间，装清纯装处女。

就连她分手的前男友都还拜托我好好照顾“脆弱的她”。

Cat,说实话，挺喜欢的，虽然乱，但是人家毕竟不装。

很喜欢你写的这个小说，加油！

——lovexuexue1 一直在关注这个故事，故事到次，我的爱情也宣告结束，这个世界就是那么的巧合。

云来的心理描写跟我现在也是极其的相似，时间能抹去一切的伤痛。

——真实 从昨天下午在天涯看到了你的帖子，到现在全部看完。

其实从很多很多的事情，看到了自己的曾经，曾经的年少轻狂。

何小璐的堕胎，小微的那句求求你...看你的文字，会突然笑起来，但眼泪也会突然溢出来。

很多事情都是我们不愿意看到的，有很多事情都是我们不愿意触及的。

但是，我们还一直厚着脸的面对着这个那个，很累。

——cli1738 就是不明白男人的逻辑！

cat是因为付出了真情就可爱吗？

那谁没伤过付出真情的女人？

？

还是因为cat可悲？

把真爱自己的女人伤成这样是什么荣耀吗？

如果爱，就不会把cat抛弃的这么彻底！

如果我是cat，即使再回头，即使重把我捧在心头，我还是很难释怀那段伤害！

——不是最爱，不是吗？

这个世道，终归是男权至上，女人会保护自己或不会保护自己都不可避免的受伤，除非没有爱过~~~~~ 男人的爱没有规则没有原则，就像当代中国，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

只要你是一个需要爱的女人，那你就会像一个需要钱的穷人一样可怜！

！

——温暖的冰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编辑推荐

全国数亿男人为之倾倒的性感女神。

网络原名：《高中毕业八年，我勾搭上当时的校花》。

一个关于“校花”的故事，从2009年开始，一直疯狂流传于各大知名网站，直至今日……2010年，“校花”的贴子在天涯杂谈的点击量突破2000万，创言情小说之最。

每个男人的心中都有一个校花，长发飘飘，笑靥如花……一部关于性感校花的终极幻想。关于“校花”的隐秘记忆、纯真之梦，在八年后，突然扑面而来……你在读书时，准碰见过这些浪漫、温馨的故事……它唤回了青春最隐秘的记忆，唤醒了一代少年的校花情结。当青春渐逝，物是人非，昔日的校花是否依旧，那一份至纯至性的感情，又将付予何人……《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语录（一）我点燃身上最后一支烟，在路灯杆下百无聊赖

抬头看看，楼上的窗口还是一片黑乎乎的，那种漆黑，就是孤独的颜色。

其实孤独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在孤独的时候，竟然没一个人可以用来想起。

我拉开窗帘一角，凌晨三点，梦醒时分。

如果早一些的话，会有深夜航班从头上飞过。

我喜欢那一种景象，前面是两条光柱，后头拖着轰隆隆的声音，像穿梭在云层里的巴士。

阳光耀眼，我竟乱了方寸。

深吸一口气，或许，一段良缘就此开始。

挂了电话，我滚上床垫，却没办法入睡。

到底怎么回事，是我的心在往上飘，还是地板在往上飘？

在这一瞬间，世界变得悄无声息。

八年的光阴，与灰色的人潮一起褪去，只留下她站在原地，像一支出水的芙蓉。

晚上一个人去了喝酒。

也可以约上别人的，但今晚我想一个人。

这样的一种行为，可以理解为伤感，也可以理解为装逼。

我咬紧牙关，开始感受每一次复仇般的挺进，感受这条不太长的通道。

这里是生命降临的地方，也是这个故事真正开始的地方。

随之而来的纠缠和撕裂，真正的爱，以及真正的恨。

其实我要感谢你，在经历过绝望之后，让我变得没心没肺，从此感受不到痛楚。

人的感情是一个容器，像玻璃杯，装满了水之后，就会溢出来一些，再也装不进新的东西。

再其实，有个人可以让你装在心里，恨一辈子，也不失为一件好事情。

笑了一下，然后回过头去，若有所思地看着前窗。

路面和人都快速掠过，像再也无法挽回的时光。

她还是凝望我，那样子地凝望我。

她眼里流光溢彩，嘴唇上挑的角度，恰到好处，拨得我心弦荡漾。

心底最深处的那根弦，少年时倾慕的女人，她不是在我尘封的记忆里，她就站在我面前，楚楚衣服，为我而唱。

一切并非没有预兆。

我走在和目的相反的路上，正在越走越远，我身不由己。

如果想要掉头，还得等下一个路口 答案只有一个，但想法却可以有一万种，有好的，更多是坏的。

在这个世界上，最容易让人陷入的不是爱情，而是猜疑。

更遗憾的是，爱情会随着时间而泯灭，猜疑除非被证实或证伪， 否则的话，它就一直在那里

一切线索，都指向同一个答案，一个很合理的答案。

我一早应该猜到了，或者说我一早就猜到了，只是瞒着自己。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这个社会里，相同的故事，我们已经听得太多。

哦朋友，你只好承认，现实比想象中残忍。

还是有一点点疼的。

真相是含在口里的刀片，无论多么小心翼翼，把它吐出来的那一刻，还是会划伤自己。

我走到窗前，推开窗户，吐出憋了很久的那口气。

啊……我像一个初出茅庐的年轻剑客，耍着一套虚张声势的剑法，而那个魔女走了过来，只是轻轻一个手指，就化解了我所有守势。

真相。

只有在小时候的电影里，才会有水落石出的真相。

还有那些黑白分明的角色，不是我党就是日伪，不是革命群众就是汉奸，地道战，地道战，埋藏了雄兵千百万。

长大后，现实生活里都是模棱两可，难辨黑白的。

对于我来说，相不相信，答案只有两个，但选哪个都是错的。

一个人要骗另一个人并不简单，但如果两个人一起骗，就会容易得多。

尤其当那一个帮凶，就是受害者自己时。

或者退一步想，有一个女人肯挖空心思，为你编造一个又一个谎言，至少说明她心里是有你的。

我梦见两只蜻蜓交尾，把阳光闪耀的车前盖当作一汪清泉，不断在上面点水。

以满腔热情，去徒劳无功——就像人类。

我并不是那么急切地要抱住她，我只是害怕，如果继续面对面地凝视下去，她会发现我眼里的亮光。

而这一种与生俱来的软弱，正是我所深恶痛绝，拼命想要掩饰的东西。

此时此刻，我怀里确实实抱着个温软的女人，我可以闻到她发丝里的香气，同时感受她的爱意、愧疚和感激。

这个女人柔软得像一个梦，我不忍醒来，一晌贪欢。

人一旦有了想捍卫的东西，就会变得软弱。

什么时候你学会妥协，什么时候你才真正长大。

在我的记忆里，那个中午寂静无人，操场上的阳光白得炫目，还有知了铺天盖地的聒噪。

实际上，那应该是十月中旬的某一天了，我不禁怀疑，树上真的还有知了吗？

(二) 人的一生，只有回忆是属于你自己的。

可是就连回忆，也是一副阴森森的脸色，处心积虑，时不时要骗一下你。

绿茶涩口，我一饮而尽。

女人啊，你们的共同语言，是谎言。

楼道昏暗而狭窄，还有一股可疑的尿臊味。

阳光从楼梯转角的窗户射进来，被分割成一条条长块，灰尘在其间飞舞，从这跳到那，又从那跳到这。

青春最后会烟消云散，就好象每个少年都终将死去。

可是总有那么一些记忆，你并不是想要记住，只是没办法忘记。

擦干脸之后，我走出浴室，把电水壶放在底座上。

打开开关，慢慢听见加热的轰鸣。

水的温度会逐渐升高，过程是你早就知道，连最后的沸腾都在预料之中。

我举起手中的水杯，突然觉得头疼欲裂。

我想起那个女人，真的为我怀过孩子的女人。

夜深人静，或许是那些该死的酒精，这一刻我的心底无比软弱。

这块石头我已经背了太久，该到了放下的时候--而解铃，永远需要系铃的那一位，无论你叫那人冤家，或是死敌。

太阳一寸一寸地升高，这个城市渐渐苏醒。

这些人来来往往，脸上挂着昨天的疲劳和今天的期待。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在一个红灯前，我点燃了一支烟，把尼古丁狠狠吸入，再徐徐吐出。
烟雾弥漫，车窗外的世界，依然在忙碌地转个不停。
有人年纪轻轻，却躺进了殡仪馆，我有幸还没死，现在，我要回家睡觉。
造物弄人，原来并不是“作弄”的弄，而是“弄他！”

弄他！

”的那个弄。

此时此刻，我的身体和灵魂，被温暖和湿润紧紧包裹，像是沉入一片泥沼。
我应该抽身而去吧？

可是到了这个关头，与其说我无力自拔，不如说我选择了深陷。

灯光的昏黄中，天花板渐渐升高，或者是床垫正在下陷。
当淤泥漫过膝盖，你预见了自己的未来，结局一早注定，你的口鼻都将被淹没。
认识这一点，你停止了挣扎，心中的焦灼渐渐退去，取而代之的，是一种绝望的安全感。

这个世界，原本就是这么污浊。
我突然相信，只要我能容忍并原谅这一切，那么我将洗去身上的尘埃，偿还所有的债。

我可以抛下过去，成为更好的男人。
我并非没有注意到，这些想法，其实充满了信徒的狂热。

可是，真爱的本质就是自我牺牲，一如宗教。

两个人在车里默默无语，昏沉沉的夕阳下，城市像一部发黄的旧电影，在车窗外慢慢放映。
开了门开了灯，开了红酒，又开了CD机。

是一张很老的唱片，以前街边卖的那种，一人一首成名曲。
我对窗痛饮，杯子里是很新的葡萄酒，耳边是年份很久的歌。

我饮尽杯里的愁绪，站起身来。

窗外有一轮明月，我醉眼朦胧，伸出拳头在眼前一握，似乎将它收进掌心；然而松开手的时候，它仍然挂在天上，像刚才那样，像几千年前那样。

秦时明月汉时关，而我们是可笑的凡夫俗子，转眼百年，一切都是过眼云烟。

对于这段感情最后的结果，我不是现在才有预感；然而认真地萌生退意，这还是第一次。

明知道是镜中花，水中月，我何苦做那冥顽不灵的猴子？

与其从容燃烧，我选择了苟延残喘。

因为这样，可以陪你们久一些。

<<毕业八年，我重逢了高中的校花>>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